

## 一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安徽芜湖技师学院

承包人（全称）：安徽丰睿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芜湖技师学院实训车间墙裙施工工程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芜湖技师学院实训车间墙裙施工工程。
2. 工程地点：芜湖市湾沚区。
3. 工程内容：完成芜湖技师学院实训车间墙裙施工工程。
4. 工程承包范围：

芜湖技师学院实训车间墙裙施工工程，实训车间1、2、3、4墙裙贴面砖、实训车间4内墙乳胶漆、拆除工程、装饰装修等；具体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相关资料所有内容。

5.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招标人不提供任何材料、设备。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1月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1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个日历天。（以开工令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贰拾壹万伍仟叁佰玖拾壹元捌角肆分（¥215391.84元）；  
清单报价内容总价包干。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执业资格：

注册编号：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承包人承诺按照投标要求履约，改造和配套设备符合实际需求，确保能正常使用。

## 八、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签订。

##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安徽芜湖技师学院 签订。

##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后 生效。

##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安徽芜湖技师学院（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安徽丰睿建设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 二 《通用合同条款》

执行住房城乡建设部与国家工商总局联合印发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

### 三 《专用合同条款》

#### 1. 一般约定

##### 1.1 词语定义

###### 1.1.1 合同

1.1.1.1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招标答疑、投标文件、施工组织设计、图纸会审、设计变更、相关会议纪要等。

######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 1.1.2.1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 1.1.2.2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 1.1.3 工程和设备

1.1.3.1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_\_\_\_/\_\_\_\_

1.1.3.2 永久占地包括：\_\_\_\_/\_\_\_\_。

1.1.3.3 临时占地包括：临时设施及施工机械场地、便道等。

######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国家或省、市现行有关规范性文件。

######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按施工图纸要求的施工、验收规范，以及现行适用于本工程的施工规范及验收标准。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不提供；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_\_\_\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_\_\_。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_\_\_\_/\_\_\_\_。

######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招标文件
- (5)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图纸；
- (9)、工程量清单、招标答疑、投标文件、施工组织设计、相关会议纪要等；
- (10)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  /  。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  /  。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  /  。

##### 1.6.2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  /  ；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  /  ；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  /  ；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  /  ；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  /  ；

##### 1.6.3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  执行通用条款  。

####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 **3**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安徽芜湖技师学院  ；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发包人代表  。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  。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_\_\_；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_\_\_。

1.8 严禁贿赂：\_\_\_\_/\_\_\_\_。

1.9 交通运输

1.9.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_\_\_\_/\_\_\_\_。

1.9.2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施工方配合业主管。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

1.9.3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10 知识产权

1.10.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执行通用条款。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执行通用条款。

1.10.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执行通用条款。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执行通用条款。

1.10.3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已包含在本合同总价中，均由承包人承担。

1.11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清单图纸内容因实际施工而发生变化时，合同结算价款应调整，增加或减少工程量以现场工程联系单确认，结算时审计单位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等资料调整价款；单价依据投标价执行，没有类似项目执行 2018 安徽省消耗量清单定额及同期信息价结算。

## 2. 发包人

2.1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身份证号：\_\_\_\_；职 务：\_\_\_\_；

联系电话：\_\_\_\_；电子信箱：\_\_\_\_；通信地址：安徽芜湖技

术学院。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  /  。

## 2.2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 2.2.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开工日期2天前向承包人移交。

### 2.2.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承包人确认，承包人在投标及签署本合同前，已到施工现场踏勘并充分了解了工地位置、工地现状、邻近建筑物、情况、土质、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以及已由其他施工单位完成的工程之标高、定位、尺寸、质量等事项。

鉴于承包人在投标及签署本合同前，已对施工现场周边环境以及已完施工情况及施工条件进行了全面踏勘，承包人应以现状接收并立即展开施工工作；承包人未在接收施工现场的文件上签字又不能证明施工现场不满足条件的，视为承包人已经在发包人通知移交现场日期接收施工现场。施工现场接收后，由于承包人没有对施工现场进行充分的勘察或检查而导致的额外工作，由承包人自费完成，承包人无权再对对上述事项了解不够充分等其他任何理由要求增加费用或顺延工期。

## 2.3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不提供。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不提供。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  。

## 3. 承包人

###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承包人必须严格按照国家相关现行规定及发包人要求收集、整理、归档工程各环节的技术、管理、验收、竣工图等资料。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提交1套完整、规范、合格的书面工程竣工资料。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工程竣工之日起10日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书面版（均为原件）。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  

承包人负责自身的安全管理，工作时间发生的安全事故，责任由承包人自



负，发包人可给予协助。

未详尽说明或未说明之处，双方协商。

### 3.2 项目经理

#### 3.2.1 项目经理：

姓名： 身份证号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施工组织；现场技术、安全、质量、进度管理；变更签证、验收和结（决）算；资料整理、收集、归档、管理、移交等；项目经理签署文件等均对承包人有效。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每周不少于5天。

3.2.2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如有更换，向发包人支付1000元违约金，如果继任项目经理无法胜任岗位职责，并因此导致费用增加或工期延误的，全部由承包人承担，同时承包人必须按发包人要求更换符合要求的项目经理。

3.2.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承包人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费用。

###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 / 。

3.3.2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承包人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费用。

3.3.3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需征得发包人书面同意。

3.3.4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如有更换，向发包人支付5000元违约金，如果继任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无法胜任岗位职责，并因此导致费用增加或工期延误的，全部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每离开一天，向发包人支付100元违约金，累计离开达到10天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 3.4 分包

### 3.4.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_\_\_\_\_ / \_\_\_\_\_。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_\_ / \_\_\_\_\_。

### 3.4.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_\_\_\_\_ / \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分包。否则，向发包人支付10000元违约金，同时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承包人承担，履约保证金不予返还。

### 3.4.3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_\_\_\_\_ / \_\_\_\_\_。

### 3.5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执行通用条款。

### 3.6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提供。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 / 。

## 4. 监理人

###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_\_\_\_\_。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_\_\_\_\_。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_\_\_\_\_；职务：\_\_\_\_\_；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电子信箱：\_\_\_\_\_；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 4.3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 。

## 5. 工程质量

###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合格。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       /      。

## 5.2 隐蔽工程检查

5.2.2 承包人提前通知发包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 执行通用条款。

发包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48 小时。

##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 6.1 安全文明施工

6.2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       /      。

6.3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       /      。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管理计划的约定：       /      。

### 6.4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       /      。

6.5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       /      。

## 7. 工期和进度

###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       /      ；

####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       /      。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      。

### 7.2 施工进度计划

#### 7.2.1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      。

### 7.3 开工

####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       /      。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      。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      。

####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 2 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_\_\_\_/\_\_\_\_。

#### 7.5 工期延误

#####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5.2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_\_\_\_/\_\_\_\_。

##### 7.5.3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_\_\_。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_\_\_\_/\_\_\_\_。

####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_\_\_\_/\_\_\_\_。

####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_\_\_\_/\_\_\_\_。

#### 7.8 提前竣工的奖励

7.8.1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_\_\_。

### 8. 材料与设备

#### 8.1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1.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_\_\_\_/\_\_\_\_。

承包人采购材料的约定：\_\_\_\_/\_\_\_\_。

#### 8.2 样品

##### 8.2.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_\_\_\_/\_\_\_\_。

#### 8.3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 8.3.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由承包人承担，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

### 9. 试验与检验

####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 9.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_\_\_\_/\_\_\_\_。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_\_\_\_/\_\_\_\_。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_\_\_\_\_ / \_\_\_\_\_。

### 9.3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_\_\_\_\_ / \_\_\_\_\_。

## 10. 变更

###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 10.2 变更估价

### 10.3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

### 10.4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收到承包人合理化建议后3天内。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收到承包人合理化建议后3天内。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_\_\_\_\_ / \_\_\_\_\_。

## 11. 价格调整

###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为第(1)项：

(1) 施工期间各类建材市场风险已包含在本合同总价中，不调整。

##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 12.1 合同价格形式

#### 1、总价合同。

总价合同包含的风险范围：除前述第11.1款约定的以外，因市场价格的变化及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发生变化以及现场实际情况等一切可能影响工程造价的因素及其经济风险，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已包含在本合同总价中。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为第(1)项：

(1) 工程量清单中未列的项目(经发包人签认的变更)，承包人投标报价中有相同或类似单价的，按照相同或类似单价计算；承包人投标报价中无相同或无类似单价的，按照承包人投标报价编制依据(计价规范、消耗量定额、计价费用定额、施工机械台班费用定额)但不得超过规定的标准重新测算。其中材料价格按原商务标的材料价格，原商务标没

有的按芜湖市工程造价中的信息价执行；缺项的按发包人确认价；机械台班单价、人工费单价执行承包人原商务标单价；

(2) 承包人投标报价中无相同或无相似项目单价的，由承包人提出合理的变更价款，经发包人确认后执行。

## 12.2 预付款

###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_\_\_。

###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_\_\_。

## 12.3 计量

###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工程量清单编制规则。

###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  。

###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  。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  。

###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  。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  。

###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_\_\_。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_\_\_。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_\_\_。

#### 12.4.4 进度款审核（结算）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审批（结算）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7。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7。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_\_\_。

#### 12.4.5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1、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_\_\_。

2、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7。

###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1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 13.2 竣工验收

##### 13.2.1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7。

发包人不按照本条款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_\_\_\_\_

7。

##### 13.2.2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7。

### 14. 竣工结算

####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10 天内。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7。

####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收到竣工结算申请单后 30 天内。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工程竣工验收后付至合同价款（扣除预留金）85%，竣工审计后付至审计确认总价款97%。审计确认总价款的3%为质量保证金，保质期满后一次性给付。

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由发包人进行工程竣工结算审计。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    /    。

#### 14.3 最终结清

##### 14.3.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    /    。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    /    。

##### 14.3.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    /    。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    /    。

####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 15.1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二年。

##### 15.2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扣留质保金。

##### 15.2.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2)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    ；

(2) 3%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    /    。

##### 15.2.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2)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    /    。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    。

##### 15.3 保修



### 15.3.1 保修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2日内。

## 16. 违约

### 16.1 发包人违约

#### 16.2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      。

#### 16.3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工期予以顺延。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      /      。

(3) 发包人违反第10.1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      /      。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      /      。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工期予以顺延。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工期予以顺延。

(7) 其他：      /      。

#### 16.3.1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 16.4 承包人违约

#### 16.4.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  

#### 16.4.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进行转包或违法分包的：  /  ；

(2) 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采购和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  /  

(3)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  /  ；

(4) 承包人违反第8.9款(材料与设备专用要求)的约定,未经批准,私自将已按照合同约定进入施工现场的材料或设备撤离施工现场的:   /  ;

(5) 承包人未能按施工进度计划及时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造成工期延误的:   /  ;

(6) 承包人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未能在合理期限对工程缺陷进行修复,或拒绝按发包人要求进行修复的:   发包人可自行或委托他人修复,修复费用从质保金中扣除;  

(7) 承包人明确表示或者以其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的:   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

#### 16.4.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

  承包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发包人有权单方面解除施工合同,或切割其承包的工程内容,解除合同或切割工程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1) 工程具备开工条件后,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开工时间超过发包人要求开工时间一周以上的  ;

  (2) 工期严重滞后,无法按期完成合同工期的  ;

  (3) 工程施工中存在重大安全、质量隐患且不按要求及时整改到位的  。

#### 17. 不可抗力

#####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累计8小时以上停电停水  。

##### 17.2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   /  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 18. 保险

#####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   /  。

##### 18.2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   承包人应为其施工现场的全部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支付保险费,包括其员工及为履行合同聘请的第三方的人员  。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  。

##### 18.3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   承包人应在变更之日起2天内通知发包人  。

19. 争议解决

19.1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不同意。

19.2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发包人：安徽芜湖技术学院

承包人：安徽丰睿建设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开户银行：

账号：

税号：

电话：

年 月 日

2024年11月29日

## 施工安全协议书

建设单位:安徽芜湖技术学院

(以下简称甲方)

施工单位:安徽丰睿建设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做到施工安全管理工作的标准化与规范化,确保建设工程项目安全、优质、按期完成,同时为进一步明确有关各方的安全职责,进一步提高本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的整体水平,杜绝重大伤亡事故的发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施工现场管理规定》等有关国家法令法规,甲乙丙三方订立此工程安全生产协议。

一、工程名称:芜湖技师学院实训车间墙裙施工工程。

二、工程地点:芜湖市湾沚区。

三、工程内容:实训车间墙裙施工工程。

四、经商议就工程过程中有关的施工安全、环境保护事项,达成工程合同方施工安全、环境责任书。条款如下:

1、乙方进入甲方现场施工,应遵守国家、地方、行业的有关职业健康安全、环境的法律、法规及甲方的相关管理制度,并接受甲方的监督与检查。

2、施工过程的一切安全防范措施,防护用品由乙方负责,并设专人负责安全工作,督促检查属下施工人员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及国家安全规程和甲方的有关安全规章制度。

3、乙方人员进入政府单位内施工,须经签订“施工安全协议书”并指定施工负责人,施工时必须设立专人负责安全监督,以便于施工地程中的与甲方进行协调、联系。

4、施工人员进入甲方单位内必须佩带安全帽,特种作业人员还必须携带特种作业操作

证，便于甲方安全部门和上级主管领导检查。

5、乙方应在施工区域设置明显警示标志。对该施工项目要做封闭处理，施工人员应在施工区域内活动，乙方必须服从甲方安全管理，甲方安全人员有权随时进行检查，对乙方违反甲方安全规定的行为，进行处罚或责令施工队停工整顿。

6、施工过程中乙方如需使用水、电、天然气等，乙方必须填写申请单，经甲方领导同意，总开关前（即总开关及引到总开关的动力电源等线路）由甲方提供；其它由乙方负责架设，并由乙方安装合格的计量仪表后方可使用，乙方负责指定有资质的专业人员架设的水、电源线路和设施、动力管线等，在使用过程中应符合安全规程和有关安全规定，临时用电线路架设均要办理申报审批手续，做好安全防护措施；施工中急理发生的伤亡，火灾，爆炸等事故由乙方负责。

7、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保护施工现场周围的环境，防止对自然环境造成不应有的损坏。如确需造成破坏的，应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施工，项目竣工后，应当修整和恢复在建设过程中受到破坏的环境。施工过程中的废油、废水、固废等不得随意排放，应集中妥善处理。

8、施工过程中如需动火作业，应根据动火级别由乙方向甲方提出申请，经批准并确认达到动火条件、落实安全防范措施后，方可进行动火作业。动火作业过程中甲、乙双方安全人员必须在现场监护。

9、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当天产生的垃圾必须当日清理干净。施工结束后，乙方应对施工现场彻底清理，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清理出的垃圾不能随意堆放在甲方管理的场地内，否则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罚款。

10、乙方人员进入甲方单位内要遵守有关安全规章制度，安全操作规程，如“带电操作、高处作业、禁火区域对忌火器物动火等危险作业等”，如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全部由乙方承担。

11、乙方人员在进入甲方的范围内严禁吸烟，如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全部由乙方承担，

必要时甲方保留追加乙方责任的权利。

12、乙方进入甲方场地施工时，所使用的施工工具(包括电器用具)要符合安全环保要求，并经甲方检查方可进场施工，发现有不符合安全环保要求的甲方有权禁止乙方施工；乙方同时应做好防盗工作。

13、乙方对油类、化学物品等易燃、易爆及有毒物品应指定专人管理，不得露天存放，防止因泄漏或雨水冲刷污染环境。

14、乙方人员在施工期间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自行解决，与甲方无关，甲方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施工中如发生任何伤及甲方员工的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全责。由此给甲方带来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15、乙方人员因违章被罚款和乙方造成事故应承担的经济赔偿款，乙方付清罚款和经济赔偿给甲方后，甲方才将全部施工费付给乙方。

16、乙方的下属单位或乙方的合作单位的安全均事项由乙方负责，也必须按本安全协议之规定执行。

17. 乙方承诺严格遵守上述协议要求。如需修改，须经双方商议同意后才可修改。

五、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依法向鸠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本协议壹式肆份，甲乙丙叁方各执贰份。自签订盖章之日起生效，至工程完成(验收合格)后自行终止。

甲方：(盖章)

委托代理人：

2024 年 10 月 29 日

乙方：(盖章)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